

臺南市中臺南中西區忠義國民小學112學年度第一學期 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計畫(精簡版)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 102 年 3 月 13 日臺教社(一)字第 1020027946C 號函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。
- 二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99 年 5 月 19 日南市教學字第 09912030180 號函之「公私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計畫」。

貳、實施目的：為協助本校學生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，以促進兒童健康成長、及使父母安心就業為目的。

參、實施原則：依據本校兒童與家長實際需要，由本校自行辦理。

肆、實施要點：

- 一、編班方式：每班學生以 15 人為原則，最多不得超過 25 人。
(視報名情形，得採混齡編班)
- 二、辦理時間：每星期一至五放學後，自 112 年 08 月 30 日至 113 年 01 月 19 日止，共上課 98 日。
- 三、活動場地：以本校校內場地為原則。
- 四、活動內容：以多元活潑原則，並兼顧家庭作業寫作、團康與體能活動及生活照顧。
- 五、線上報名：課後照顧為自由參加，學生須先於 112/08/17(四)前掃描右方 QRcode 線上報名，本校將於 112/08/23(三)於校網公告開班狀況及錄取名單，確定開班後於開學後通知繳費。

伍、本計畫活動所需經費，由參加活動兒童之家長負擔，收費採全學期一次繳納方式，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收費計算方式以 15 人計算(每節以 40 分鐘計)
 $(260 \text{ 元} \times \text{上班時間節數} \div 0.7 \div 15) + (400 \text{ 元} \times \text{下班時間節數} \div 0.7 \div 15)$
- 二、學期內上下班時間以下午 4 點為區隔。
- 三、全學期費用由學校依上開市府標準計算後收取(個位數無條件捨去)，並開立收據，不得超收費用。

陸、補助對象

- 一、本校學生具下列身分之一者得優先免費參加(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印本):
 - (一)低收入戶子女。
 - (二)身心障礙學生。
 - (三)原住民籍學生。
- 二、其他情況特殊經學校評估須扶助之學生，經報市府核准者(申請時請一併檢附證明文件，如學校或里長開立之證明文件)，得依市府規定減免收費。
- 三、其餘身分學生則由家長自費參加

柒、退費

- 一、凡因故或放假未辦理課後照顧活動之時數，應按比率減收費用。
- 二、兒童中途退出(家長須提出書面申請並敘明理由)，則按節數計算退還剩餘之費用。



◎開班資訊如下：

年級	勾選	時 間	8、9月	10月	11月	12月	1月	本學期 繳費
低年級		12：40-16：00(A) 每月收費金額	1,882	1,585	1,684	1,684	990	7,820 元
		12：40-17：30(A+B) 每月收費金額	3,634	3,109	3,284	3,284	1,981	15,290 元
		12：40-18:10(A+B+C) 每月收費金額	4,510	3,870	4,084	4,084	2,476	19,020 元
中年級		12：40-16：00(A) 每月收費金額	891	792	891	891	495	3,960 元
		12：40-17：30(A+B) 每月收費金額	2,644	2,316	2,491	2,491	1,486	11,420 元
		12：40-18:10(A+B+C) 每月收費金額	3,520	3,078	3,291	3,291	1,981	15,160 元
五年級		12：40-16：00(A) 每月收費金額	495	396	495	396	297	2,080 元
		12：40-17：30(A+B) 每月收費金額	2,248	1,920	2,095	1,996	1,288	9,540 元
		12：40-18:10(A+B+C) 每月收費金額	3,124	2,682	2,895	2,796	1,783	13,280 元
六年級		12：40-16：00(A) 每月收費金額	495	396	495	396	297	2,080 元
		12：40-17：30(A+B) 每月收費金額	2,248	1,920	2,095	1,996	1,288	9,540 元
		12：40-18:10(A+B+C) 每月收費金額	3,124	2,682	2,895	2,796	1,783	13,280 元

※本試算為預估，實際收費金額以新學期教育局公文規範計算為主。(金額計算後，個位數無條件捨去)

◎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各班報名人數未達 15 人不開班，每班以不超過 25 人為原則，人數額滿為止。
- (二) 因疫情採線上報名方式進行，確定開班後再通知繳費。
- (三) 課後班費用會與註冊單一同繳納。
- (四) 請家長準時接送以維護學生安全。參加課後社團的小朋友，請注意時間是否衝突。
- (五) 若遇不可抗力之因素停課(颱風假)，依比例予以退費，但學生自行請假則不退費。
- (六) 課後照顧班相關事項，請洽教務處教學組長陳采吟老師。聯絡電話：2222768-712